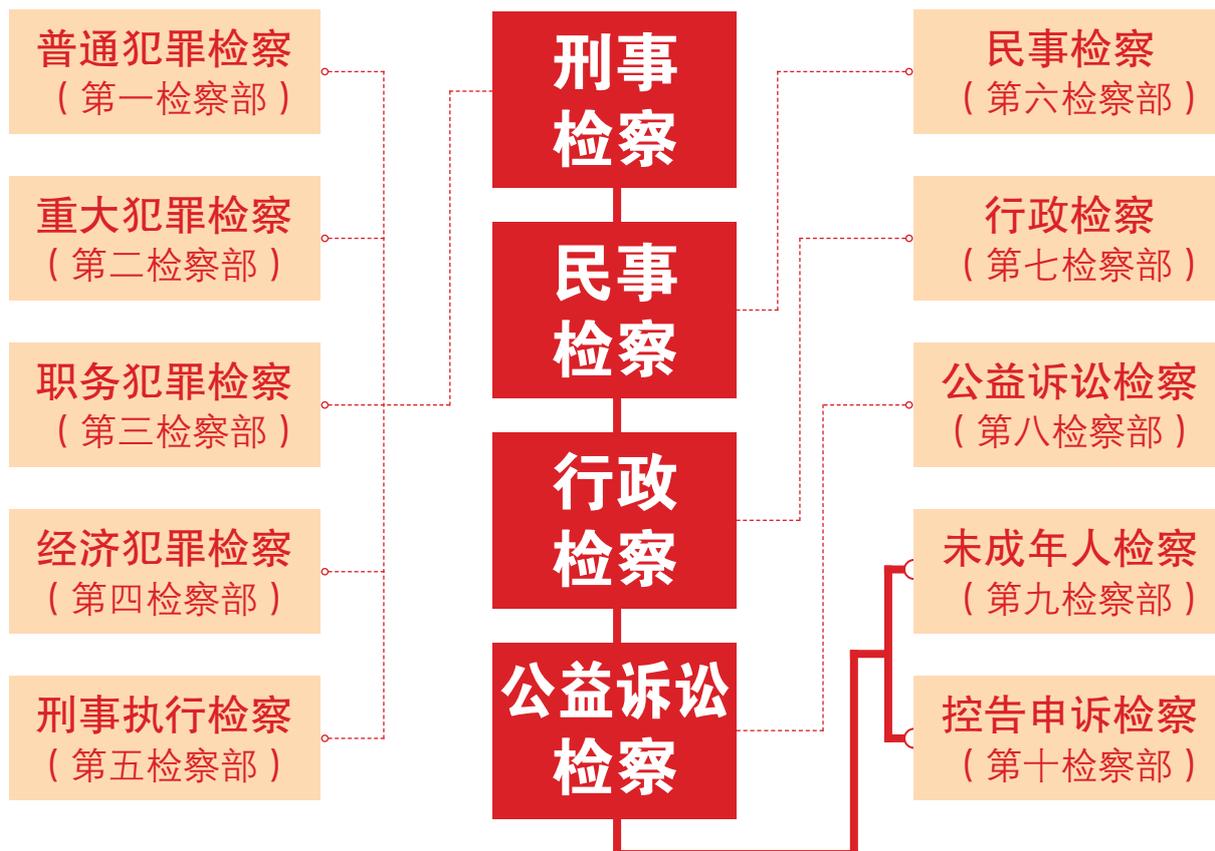


一、检察职能介绍

“四大检察” “十大业务”



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省辖市检察院 17 个
省检察院分院 2 个

基层检察院 165 个

河南共有 185 个检察院

检察职权一图通

宪法第一百三十四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

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十条规定的职权



**立案
侦查**

依照法律规定
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
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审查
逮捕**

**审查
起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
决定是否提起公诉
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依照法律规定
提起公益诉讼

**公益
诉讼**

**诉讼
监督**

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
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
执行工作实施法律监督

**执行
监督**



**监管
执法
监督**

对监狱、看守所的
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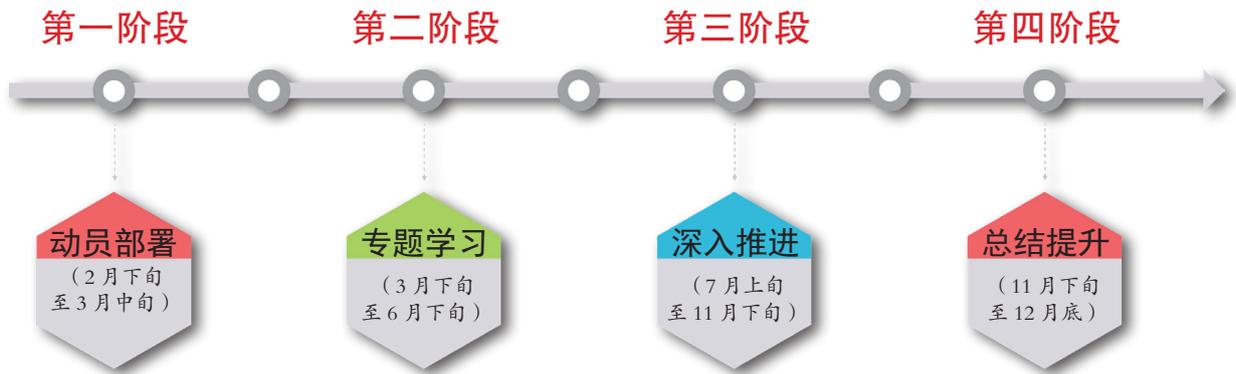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其他

二、筑牢政治忠诚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 ★ 成立领导机构，召开 **26 次** 领导小组办公室例会
- ★ 印发实施方案，安排部署 **17 项** 任务
- ★ 制定工作安排表，明确 **36 项** 具体推进措施。
- ★ 开展讲好红色党课、观看红色电影、诵读红色家书、探寻红色足迹等系列活动
- ★ 把“信访件件回复、领导带头办信”作为自选动作，各级院领导直接办理群众信访 **6543 件**，面对面接谈来信人 **7159 人次**，相关做法被最高检推广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重中之重，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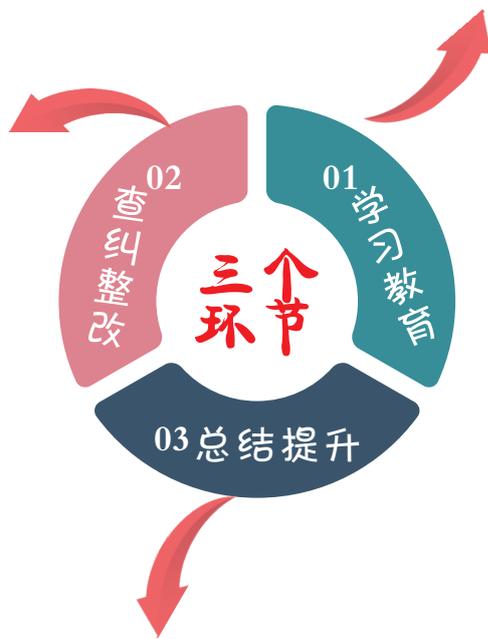
扎实开展检察队伍教育整顿

把教育整顿作为检视问题、破解瓶颈、磨砺队伍、强化监督的重大机遇，聚焦“三个环节”“四项任务”，统筹两批教育整顿，上下联动、一体整改、深入整改。



- ◆ 班子成员讲党课，开展学习交流 118 次、撰写心得体会 1500 余篇。
- ◆ 选编 26 起违纪违法案件，以案促改、警示警醒。
- ◆ 选树延陵卫军、王征定、朱金超等一批先进典型，示范带动、弘扬正气。

- ◆ 部署“百千万”问卷调查：向百名以上信访群众、千名以上代表委员、万名以上检察干警征求意见建议，梳理各类意见建议 180 条。
- ◆ 部署“十百千”案件评查：要求每名员额检察官自查 10 件以上疑难案件，集中评查 100 件以上重点案件，抽查 1000 件以上群众关注案件。排查案件 34771 件，督促整改执法司法问题 4391 个。
- ◆ 开展七个法律监督专项活动，集中力量办好交办线索案件 1788 件。



- ◆ 三级院建立健全制度规范 1682 项



延陵卫军

7月14日，省检察院举办“永不熄灭的红烛”延陵卫军先进事迹报告会

8月27日，省检察院举办“追梦新时代 薪火永相传”检察英模蒋汉生先进事迹报告会



蒋汉生



朱金超

11月4日，省检察院举办“生命担使命 大爱铸忠诚”朱金超先进事迹报告会

协同履行反腐败斗争政治责任

- ◆ 受理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 741 人、起诉 788 人，对于东辉等 11 名原厅级干部提起公诉。
- ◆ 全国首次适用缺席审判程序，对潜逃境外 20 年的贪污犯罪嫌疑人程三昌依法起诉、出庭支持公诉。
- ◆ 认真评查中央督导组、省教整办交办线索案件，发现并向纪委监委或相关单位移交问题线索 52 件，直接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108 人。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 ◆ 省委对贯彻落实党中央意见提出明确要求，专门研究制定实施意见。
- ◆ 按照省委部署安排和楼阳生书记批示要求，省检察院积极发挥牵头作用，分解 52 项任务，组织专题调研，先后 3 轮征求 33 个省直部门意见，协助省委起草贯彻落实意见。
- ◆ 省检察院对标对表党中央意见和省委要求，把准方向、谋划措施、深化落实，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更好保障宪法法律正确实施，更好保障党的全面领导。



检察日报



河南省委书记楼阳生要求

贯彻《意见》重在破解瓶颈难题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黄盛)日前,河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楼阳生对抓好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提出具体要求。

楼阳生强调,《意见》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坚定决心,对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特别是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意见》出台后,河南省委第一时间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任务分工,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抓好落实。贯彻《意见》,重在破解瓶颈难题,改进提升工作。河南省检察院提出的需要党委、政府重视并推动解决的事项,相关单位要认真研究,推动建立健全检察机关与公安、法院、司法行政机关的信息共享、协作配合机制,落实人财物统一保障机制,确保检察机关依法高效行使法律监督职能。

《意见》印发后,河南省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先后三次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意见》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逐项对照《意见》细化具体措施,积极主动履职,提升监督水平,采取多项措施,扎实组织推动《意见》各项任务部署到位、落实到位,用法律监督实效,为河南法治建设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三、服务大局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防风险

保安全

护稳定

2021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批捕 78312 人、起诉 151688 人。

严惩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和严重暴力犯罪，批捕 3364 人、起诉 5384 人。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省检察院连续三年
被表彰为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批捕黑恶势力犯罪
726 人



起诉黑恶势力犯罪 2259 人



维护金融秩序稳定



深入开展“断卡”
行动，起诉电信网络
诈骗犯罪 4467 人，起
诉帮助信息网络犯罪
活动罪 23347 人。



打击洗钱、涉“套
路贷”“校园贷”“非
法催贷”犯罪，护好群
众“钱袋子”。



落实省检察院“一号检察建
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起
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类犯罪
3128 人。

主动服务重大战略

◆ 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向河南黄河河务局派驻检察室，实行省内黄河流域相关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起诉破坏黄河环境资源犯罪 **1022 人**，办理的 **3 起** 公益诉讼案件被最高检领导评价为“不折不扣的硬骨头案件”。

◆ 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生态保护

牵头 6 省市检察机关会签协作意见，共护一泓清水永续北送。办理的 8 起典型案例被最高检和省领导肯定。

◆ 贯彻省十一次党代会重大部署
研究制定 20 条措施，服务保障“十大战略”实施。

◆ 保障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建设

深化落实 17 项保障措施，完善省市、区三级检察联动机制，为“空中丝绸之路”建设等重点项目提供法治支撑。

◆ 服务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成立自贸区郑州片区检察院，建立案件标记识别分级制度，创新“检察速决”“检察犹豫”办案机制，以案件的最优处理确保最佳服务效果。

依法护航民企发展

★ 落实“万人助万企”重大部署，开展万警联万企法治护航行动

★ 组织“诚心诚意听民声，我为民企办实事”检察开放日活动，出台深化能动司法服务企业发展的 **22 条** 意见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豫检文〔2023〕136号

关于印发《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深化能动司法检察服务企业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的通知

各市分院、省院各部门：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深化能动司法检察服务企业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已经省院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本意见明确的职责分工抓好落实，现就贯彻执行提出如下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当前国际国内复杂形势，河南省委提出的“两个确保”“十五规划”、省院成立服务企业发展的服务保障

诚心诚意听民声

我为民企办实事



◆ 开展涉企刑事“挂案”清理，累计监督清理“挂案” **319 件**

◆ 监督纠正涉企民事行政裁判、执行不当案件 **558 件**

◆ 成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联合省公安厅督办 **6 起** 涉知识产权重大刑事案件

持续深化诉源治理

1

贯彻宽严相济、“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

依法不批捕
32244人、不起诉
15709人，同比分别
上升46.2%、49.8%；



2

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

决定和建议释放或变更强制措施 3765 人；

3

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152985人，适用率91.9%，
量刑建议采纳率97.9%。



4

促进社会治理

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制发检察建议 345 件。

5

常态化公开听证

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担任听证员，常态化开展检察听证 6141 件，促进案结事了人和。



6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积极开展法治宣讲 5891 场次、受众 910 余万人。

四、保障民生

认真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向社会公开承诺爱民实践服务十件实事，着力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与省市场监管局等联合开展“四个最严”专项行动，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劣药等犯罪 2178 人，办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915 件。



守护群众“脚底下的安全”

积极开展窞井盖专项整治，纳入“河南省 2021 年十件重点民生实事”，与省住建厅建立 6 项协作机制，联合督导排查窞井设施 752 万个，督促整治“病害井盖” 34 万个。



确保群众“薪酬安全”

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起诉恶意欠薪犯罪 161 人，孟津县检察院通过监督法院启动强制执行程序，帮助 167 名农民工讨回 280 余万“血汗钱”。

抓实做细涉农检察工作

01

推行“杨来法”式涉农检察联络员制度，解决反映突出问题 765 个，搭建检民“连心桥”。

02

加大司法救助力度，救助 1116 人 1428.3 万元，防止因案致贫、因案返贫。

03

开展土地执法查处领域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与省自然资源厅等 9 部门会签文件，监督办理 467 起案件，清理整治基本农田 638 亩、一般耕地 807 亩，助力守牢耕地红线。

04

开展公益诉讼服务乡村振兴专项监督，办理涉乡村振兴公益诉讼案件 1505 件，督促清理固体废弃物 23443 吨，督促恢复水源地 52637 平方米、农用地 2689 亩。



精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开展“检爱同行、共护未来”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坚持“零容忍”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4298人**、起诉**5506人**，坚决斩断伸向孩子们的“黑手”。

★ 持续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用“司法”手段助力做实“六大保护”。

★ 坚持“宽容不纵容”，对涉罪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1135人**，教育矫治**5661人**，封存犯罪记录**4657人**。

★ 坚持“及时有温度”，会同公安、卫健委等部门建成“一站式”救助场所**53处**，切实避免“二次伤害”。

★ 建成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73个**，受教育师生**7.3万余人**。

★ 开展教职工入职查询**165719人次**，把**271名**“污点”人员挡在校门外。

★ **6起**涉未成年人案件被最高检发布为全国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



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01

召开河南省军地检察协作座谈会，与郑州军事检察院会签新时代军地检察协作意见。



02

开展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排查红色资源**1319处**，督促修缮革命遗址和纪念设施**251处**，联合办理涉军公益诉讼案件**169件**，其中**5起**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03

依法起诉涉军犯罪**12人**，司法救助**7名**遭受不法侵害的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在12309检察服务大厅设置“**军人军属绿色通道**”。

五、强化监督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

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



2021 年刑事犯罪相关情况

★ 受理审查起诉刑事案件 170801 人，比 2018 年上升 28.5%

★ 纠正漏捕 2873 人，同比上升 41.7%

★ 纠正漏诉 2646 人，同比上升 18.4%

★ 对不构成犯罪和证据不足的不批捕

15851 人，同比分别上升 20.5%

★ 对不构成犯罪和证据不足的不起诉 1552 人，同比上升 17.2%

★ 提出刑事抗诉 497 件，同比上升 8.3%



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742 件，监督撤案 1234 件

全面排查 1990 年以来办理的 147492 件“减假暂”案件，监督纠正问题案件 595 件；监督财产刑执行 4426 件，已执行金额 2.43 亿元



加强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防止违法侵害人身、财产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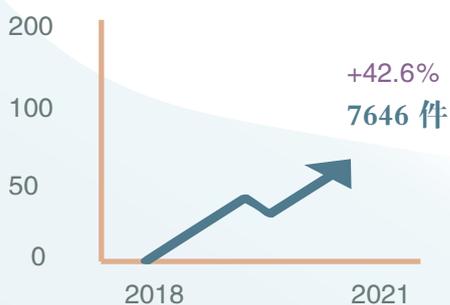
审查涉案财产来源、性质，区分黑恶财产和合法财产、个人财产和法人财产

妥善处理刑民交叉案件，准确区分民事欺诈和刑事诈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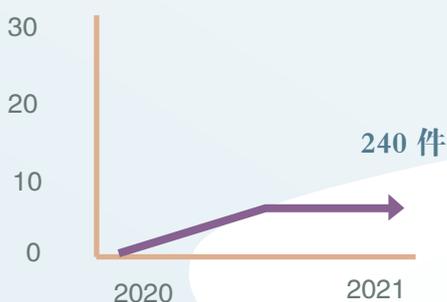
完善监检衔接机制

切实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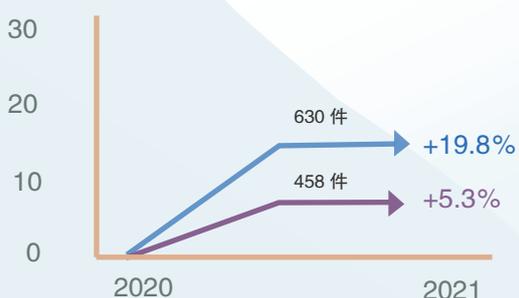
刑事检察如何落实民法典？



◆ 2021年受理民事、行政裁判监督案件**7646件**，较2018年上升**42.6%**



◆ 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裁判提出抗诉**278件**，法院已改判、发回重审、调解、和解撤诉**240件**，改变率同比上升**8个百分点**



◆ 提出再审检察建议**630件**、法院采纳**458件**，同比分别上升**19.8%、5.3%**

◆ 监督纠正“假官司”**192件**，移送犯罪线索**32件51人**

◆ 开展民事行政执行专项监督活动，提出检察建议**2913件**、法院已采纳**2963件**，监督支持法院破解执行难、执行乱问题。

◆ 常态化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化解矛盾纠纷**384件**，其中讼争**10年以上**的**17件**，促进案结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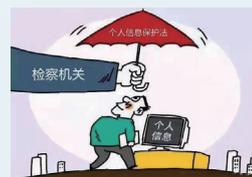
做实“河长+检察长”制

部署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专项活动

共立案 5679 件，其中诉前程序办理 4385 件，同比分别上升 16.7%、22.5%，依法起诉 467 件，同比上升 80.3%



探索推进个人信息保护、校外培训机构规范运营等新领域公益保护，立案 876 件



省检察院办理的涉及 3 县共 14 家违建砖厂破坏黄河生态环境系列案，多年违建全部拆除，5300 余亩滩地有序复耕

与省文物局会签协作意见，围绕隋唐大运河文物保护开展公益诉讼，督促沿线环境整治 83 处，助力千年文脉传承





开展更新转变检察监督理念专项活动



部署开展检察业务提升系列“百日攻坚”



- 重点业务指标提升“百日攻坚”活动
- 群众信访案件化解“百日攻坚”活动
- 交办督办案件“百日攻坚”活动
- 民事监督积案消化清理“百日攻坚”活动

注重选树、培育、运用典型案例

省检察院公开发布典型案例 183 起，有 51 起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



河南省检察院全面推行“河长+检察长”制
入选最高检首批检察改革典型案例

《陈某甲涉嫌盗窃被不起诉案》入选最高检、全国妇联、中国关工委联合印发《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全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典型案例》

《付某诉河南某县自然资源局及第三人房屋登记检察监督案》入选“检察为民办实事”——行政检察与民同行系列典型案例

六、阳光司法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



认真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第一时间落实审议意见

精心办理代表建议、委员提案 **20 件**，代表委员转交案事件 **54 件**

邀请 **286 人次**代表委员参加座谈调研、庭审观摩等活动

聘请 **10 名**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担任省检察院教育整顿特约监督员

自觉接受执法司法制约监督



认真落实法检两院年度会商制度，会签 **8 份**文件，三级院检察长列席审委会 **843 人次**



围绕电信诈骗、“醉驾”等案件办理中存在的认识分歧，充分听取侦查机关意见



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员对各类办案活动的监督 **918 件**



与省司法厅、律师协会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办理阻碍辩护人、诉讼代理人依法行使权利案件 **81 件**

自觉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监督

【“四大检察在河南”系列访谈】汪伟：活用“检察建议”“抓实公益诉讼”
河南检察 2021-11-01 14:59

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维护国家政治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检察机关在新时代中国特设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指导下，主动适应新形势变化，积极深化改革，加快推进检察体制改革，健全完善法律监督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质效，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的期待，为河南系列访谈“四大检察”在河南系列访谈，讲述来自检察一线的司法故事。

【今天我当班】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走近省检察院第八检察部检察官王会军
河南检察 2021-11-17 14:10

这两年，公益诉讼逐渐成为这个社会热词，作为公共利益代表，检察机关聚焦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英烈权益保护等领域，依法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办理了一批党委关心、群众关注、社会热议的公益诉讼案件。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影响力和社会关注度不断提升，特别是2021年，检察机关依法履职，未成年人保护、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安全生产、公共安

制定检务公开工作管理规定，发布重要案件信息 **17213 件**，发布法律文书 **79364 份**

全省三级院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 **395 场**，邀请社会各界代表 **6700 余人次**走进检察机关

运用新媒体平台持续开展“今天我当班”“四大检察系列访谈”“新时代河南检察故事汇”等主题宣传活动

七、队伍建设

坚持“五个过硬”

大力加强专业化能力建设



坚持把政治与业务融合贯穿检察教育培训始终



落实政治轮训、领导干部上讲台、检察官教检察官等制度



开展针对性培训 3.4 万余人次



分条线积极开展业务竞赛，评选标兵能手 75 名，4 人荣获全国业务竞赛优秀选手



加强对入额院领导和员额检察官考评管理，各级院领导直接办案 38520 件，以“头雁效应”带动整体素能提升



与郑州大学共建检察公益诉讼研究院

深入推进基层检察院建设

牢固树立强基导向，扎实开展“**基层建设落实年**”和“**我为基层解难题**”活动

充分发挥干部协管作用，调整补充和轮岗交流市县两级检察院班子成员 177 人。招录 151 名选调生、370 名公务员充实到基层

建成听证室 117 个，派驻公安侦查监督与检警协作办公室 127 个

确定 18 个相对薄弱基层检察院，建立领导联系基层、对口帮扶、结对帮扶 3 项机制，全力推动“脱薄争先”

深化落实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

修订完善检察官权力清单

实行省以下检察院人财物统管新体制

深入推进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河长+检察长**”制纳入最高检和河南省“十四五”规划

积极开展检察官业绩考评



新的一年，全省检察机关将继续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省委和最高检领导下，在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坚定信心、开拓进取，忠诚履职、共谋出彩，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